

只要我活着就赞美神



诗篇 63:4 我还活的时候，要这样称颂你。我要奉你的名举手。

FW

我们应该常常赞美神。这是一个很好的提醒，尤其是在年初之时。这首诗篇是大卫王在旷野时所写的。在诗篇的开头，他将自己在旱地的干渴描述为对神的干渴。在困难的情况下，他仍然赞美神。

1. 只要活着就赞美神——这是一种赞美态度的承诺。我们需要致力于记住神的属性和作为，以便我们能够在一生中不断地赞美他。当我们专注于他的属性和作为时，即使在困难的情况下我们也可以赞美他。

2. 奉你的名来赞美——诗篇 63:4 之前的两节经文是“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，为要见你的能力和你的荣耀。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，我的嘴唇要颂赞你。”大卫想到神的属性和名，例如耶和华、爱、全能神和荣耀之神。你还能想到哪些其他神的属性或名来赞美？

3. 我抬起双手——我们经常这样来赞美神，表明你内心对神的渴望和敬仰。所以用肢体来称颂应该是发自内心的表达！

